

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9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公司已于2018年9月28日将全部会议材料以专人、传真和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交给全体董事；至2018年9月30日15:00时，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传回表决票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经过审议：

1、通过了《关于增补张志国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独立董事候选人：张志国，男，1983年12月出生，山东大学管理学硕士，现任青岛华远广同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、首席风险官，曾任职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山东）机构业务部总经理；已取得深交所独立董事资格；具有证券、期货、基金从业资格，在公司治理、资本运作和投融资方面具有丰富的工作经验。

张志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

戒。

经公司查询，张志国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通过了《关于择机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10月9日